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4-039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斗星通”)第七屆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5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4年5月10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儒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签字公司已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23,700股的相关工作,公司总股本由543,656,258股变更为543,532,558股。注册资本变更为54,353,255.8万元。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同意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二十条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对照表详见附件。

《公司章程(2024年5月)》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本事项将提交公司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召开时间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屆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附件: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365,625.8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353,255.8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份总数为5,350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份总数为5,350万股,均为普通股。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4-040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4年6月7日召开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6月7日下午1: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6月7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会议投票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5. 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3日

6. 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6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为审议项目可以投票

100 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提案将采用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上述提案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七屆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公司章程(2024年5月)》。

公司将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登记回执。

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4年6月4日17:00前送达并传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24年6月4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泽东路7号北斗星通大厦二层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姜治文 王亚飞  
邮编:100094

(5)其他事项: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投票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151”,投票简称为“北斗投票”。

证券代码:300720 证券简称:海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2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三、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14:30开始;

(二)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9:15-15:00。

2. 会议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龙龙村委会龙展路3号。

3.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YING ZHENG

6. 会议召开合法性及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和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08,398,28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5.623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08,398,28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5.623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三) 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均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证券代码:300720 证券简称:海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2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三、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14:30开始;

(二)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9:15-15:00。

2. 会议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龙龙村委会龙展路3号。

3.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YING ZHENG

6. 会议召开合法性及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和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08,398,28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5.623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08,398,28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5.623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三) 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均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证券代码:300720 证券简称:海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2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三、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14:30开始;

(二)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9:15-15:00。

2. 会议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龙龙村委会龙展路3号。

3.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YING ZHENG

6. 会议召开合法性及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和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08,398,28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5.623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08,398,28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5.623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三) 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均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3.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6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6月7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审议的 项目可以勾选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1:所有提案	√				
1.00	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26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方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好太太”)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广东好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置业”或“好置业”)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好置业为另一股东广东好莱客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莱客”)本次未提供同股同权比例的担保。好莱客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好置业项目贷款提供最高额度170,000万元的担保;截至2024年5月21日,公司无对外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数:无。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为好置业提供总额度不超过170,000万元的最高限额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4.03%,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控股子公司“好太太国际中心”项目建设和业务发展需要,满足其融资需求,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为好置业项目贷款提供不超过17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期限以公司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包含《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目前公司已签订担保协议,详见《最高额保证合同》基本情况。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肖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全票同意,审议《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做出决议,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26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方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好太太”)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广东好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置业”或“好置业”)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好置业为另一股东广东好莱客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莱客”)本次未提供同股同权比例的担保。好莱客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好置业项目贷款提供最高额度170,000万元的担保;截至2024年5月21日,公司无对外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数:无。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为好置业提供总额度不超过170,000万元的最高限额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4.03%,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控股子公司“好太太国际中心”项目建设和业务发展需要,满足其融资需求,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为好置业项目贷款提供不超过17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期限以公司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包含《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目前公司已签订担保协议,详见《最高额保证合同》基本情况。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肖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全票同意,审议《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做出决议,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26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方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好太太”)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广东好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置业”或“好置业”)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好置业为另一股东广东好莱客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莱客”)本次未提供同股同权比例的担保。好莱客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好置业项目贷款提供最高额度170,000万元的担保;截至2024年5月21日,公司无对外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数:无。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为好置业提供总额度不超过170,000万元的最高限额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4.03%,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控股子公司“好太太国际中心”项目建设和业务发展需要,满足其融资需求,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为好置业项目贷款提供不超过17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期限以公司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包含《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目前公司已签订担保协议,详见《最高额保证合同》基本情况。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肖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全票同意,审议《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做出决议,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26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方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好太太”)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广东好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置业”或“好置业”)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好置业为另一股东广东好莱客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莱客”)本次未提供同股同权比例的担保。好莱客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好置业项目贷款提供最高额度170,000万元的担保;截至2024年5月21日,公司无对外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数:无。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为好置业提供总额度不超过170,000万元的最高限额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4.03%,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控股子公司“好太太国际中心”项目建设和业务发展需要,满足其融资需求,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为好置业项目贷款提供不超过17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期限以公司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包含《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目前公司已签订担保协议,详见《最高额保证合同》基本情况。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肖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全票同意,审议《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做出决议,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

证券代码:300003 证券简称:乐普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5  
债券代码:123108 债券简称:乐普转债2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乐普转债2”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回售价格:100.214元人民币/张(含息、税)

2. 回售期:2024年5月21日至2024年5月27日

3. 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5月30日

4. 回售款划转日:2024年5月31日

5. 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4年6月3日

6. 回售期内“乐普转债2”停止转股

7.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2024年3月30日至2024年5月17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乐普转债2”当期转股价28.39元/股(即19.87元/股),且“乐普转债2”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乐普转债2”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现将“乐普转债2”回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售情况概述

根据《募集说明书》,有条件回售条款的约定如下: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或发现现金金额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增加股本而调整

证券代码:300003 证券简称:乐普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5  
债券代码:123108 债券简称:乐普转债2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乐普转债2”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回售价格:100.214元人民币/张(含息、税)

2. 回售期:2024年5月21日至2024年5月27日

3. 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5月30日

4. 回售款划转日:2024年5月31日

5. 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4年6月3日

6. 回售期内“乐普转债2”停止转股

7.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2024年3月30日至2024年5月17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乐普转债2”当期转股价28.39元/股(即19.87元/股),且“乐普转债2”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乐普转债2”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现将“乐普转债2”回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售情况概述

根据《募集说明书》,有条件回售条款的约定如下: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或发现现金金额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增加股本而调整

证券代码:300003 证券简称:乐普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5  
债券代码:123108 债券简称:乐普转债2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乐普转债2”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回售价格:100.214元人民币/张(含息、税)

2. 回售期:2024年5月21日至2024年5月27日

3. 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5月30日

4. 回售款划转日:2024年5月31日

5. 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4年6月3日

6. 回售期内“乐普转债2”停止转股

7.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2024年3月30日至2024年5月17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乐普转债2”当期转股价28.39元/股(即19.87元/股),且“乐普转债2”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乐普转债2”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现将“乐普转债2”回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售情况概述

根据《募集说明书》,有条件回售条款的约定如下: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或发现现金金额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增加股本而调整

证券代码:300003 证券简称:乐普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5  
债券代码:123108 债券简称:乐普转债2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乐普转债2”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回售价格:100.214元人民币/张(含息、税)

2. 回售期:2024年5月21日至2024年5月27日

3. 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5月30日

4. 回售款划转日:2024年5月31日

5. 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4年6月3日

6. 回售期内“乐普转债2”停止转股

7.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2024年3月30日至2024年5月17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乐普转债2”当期转股价28.39元/股(即19.87元/股),且“乐普转债2”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乐普转债2”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现将“乐普转债2”回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售情况概述

根据《募集说明书》,有条件回售条款的约定如下: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或发现现金金额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增加股本而调整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4-059  
债券代码:127020 债券简称:中金转债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该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年2月1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核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SCP23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3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

2024年5月16日,公司成功发行了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5月17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债券名称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4中金南SCP002
债券代码	012481588
期限	90天
起息日	2024年5月17日
兑付日	2024年8月15日
计划发行总额	8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8亿元
发行利率	1.98%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
簿记管理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www.shclearing.com.cn)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4-059  
债券代码:127020 债券简称:中金转债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该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年2月1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核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SCP23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3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

2024年5月16日,公司成功发行了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5月17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债券名称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4中金南SCP002
债券代码	012481588
期限	90天
起息日	2024年5月17日
兑付日	2024年8月15日
计划发行总额	8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8亿元
发行利率	1.98%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
簿记管理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www.shclearing.com.cn)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4-026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辞职情况

近日,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吴瀟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岗位变动原因,吴瀟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吴瀟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及所属公司的任何职务。

吴瀟女士已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和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与其辞职相关的事宜需要通知公司股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吴瀟女士的辞职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吴瀟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谨此对吴瀟女士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格审查合格,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文松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自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附件:  
杨文松先生简历

中国国籍,1990年4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政工师。曾任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团委书。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4-026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辞职情况

近日,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吴瀟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岗位变动原因,吴瀟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吴瀟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及所属公司的任何职务。

吴瀟女士已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和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与其辞职相关的事宜需要通知公司股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吴瀟女士的辞职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吴瀟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谨此对吴瀟女士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格审查合格,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文松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自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附件:  
杨文松先生简历

中国国籍,1990年4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政工师。曾任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团委书。